

证券代码：300069

证券简称：金利华电

公告编号：2020-048

浙江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利华电	股票代码	3000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浩	葛美华	
办公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金东经济开发区傅村镇华丰东路 1088 号	浙江省金华市金东经济开发区傅村镇华丰东路 1088 号	
电话	0579-82913366	0579-82913599	
电子信箱	info@jlhdq.com	info@jlhdq.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5,543,552.63	78,332,328.70	-3.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855,291.93	-212,148.47	-3,13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340,586.07	-1,761,426.30	-316.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511,836.97	15,481,671.28	-238.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86	-0.0018	-3,155.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86	-0.0018	-3,155.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1%	-0.06%	-1.8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47,280,547.51	588,603,756.11	-7.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55,893,852.10	362,749,144.03	-1.8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4,9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赵坚	境内自然人	28.04%	32,803,238	24,602,428	质押	6,300,000
珠海安赐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8%	16,590,100	0		
上海玫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5,849,948	0		
何杨海	境内自然人	2.60%	3,044,345	0		
吴玉龙	境内自然人	1.79%	2,099,799	0		
吴佳健	境内自然人	1.65%	1,930,000	0		
王克飞	境内自然人	1.45%	1,692,100	0		
林志云	境内自然人	1.27%	1,480,700	0	冻结	1,480,700
何英姿	境内自然人	1.09%	1,275,300	0		
陈菲金	境内自然人	0.93%	1,092,362	0	冻结	1,092,36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前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王克飞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734,000 股外，还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958,1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692,100 股。公司股东何英姿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24,800 股外，还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150,5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275,3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为应对2020年新冠疫情的全面影响，以及电网工程投资额放缓、招标模式变化等对公司绝缘子业务的冲击，公司重抓产品质量与交期，严控管理成本，提升企业运行效率与反应速度，重点加强订单供货和售后服务工作。此外，公司继续完善海外营销体系以及通过参与海外市场招投标等方式，积极开拓海外新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554.36万元，同比下降3.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5.53万元，较去年同期-21.21万元下降。其中，绝缘子业务实现营业收入4884.20万元，同比上升8.3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发货量有所增加；文化传媒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670.15万元，同比下降19.65%，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文化板块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相对较大，导致话剧剧目演出受限。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旧准则的衔接规定，无需进行以前年度追溯调整，而是将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仅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本公司首次执行该准则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浙江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方文

日期：2020 年 8 月 27 日